

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实施效果 评价规范

Evaluation Specification for the Implementation Effect of Engineering Standards
in Building Shandong Province's Digital Strong Province

2024 - 04 - 15 发布

2024 - 06 - 01 实施

目 次

前 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则 1

5 评价指标 2

 5.1 技术指标 2

 5.2 实施情况 2

 5.3 实施效益 3

6 评价方法 3

 6.1 技术指标评价方法 3

 6.2 实施情况评价方法 3

 6.3 实施效益评价方法 4

7 计算公式 4

8 评价结果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山东省大数据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山东省大数据中心、山东省标准化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郑策、石俊龙、张菡文、桓德铭、崔光磊、解文静、张淼、郑奇、张宗正、王鹏、杨泮江、隋文玲、刘亚平。

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实施效果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实施效果评价的基本原则、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计算公式及评价结果。

本文件适用于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的实施效果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总则

- 4.1 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实施效果评价应遵循客观公正、科学严谨、全面准确的原则。
- 4.2 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实施效果评价宜在所评价标准实施满 1 年后进行。
- 4.3 应组建评价工作组，由评价工作组开展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组的人员构成和数量应根据所评标准的内容和评价工作量确定。评价工作组宜由除标准编制单位外的第三方组织机构人员组成。
- 4.4 山东省数字强省工程标准实施效果评价指标体系包含标准技术指标、实施情况、实施效益三个一级指标，9 项二级指标及 14 项三级指标。评价指标体系表见表 1。

表1 标准实施效果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技术指标	标准适用性	——
	标准先进性	——
	标准协调性	——
实施情况	标准推广	标准传播
		标准宣贯
		标准实施辅助材料的传播
	标准执行	使用组织对标准的应用
		使用人员对标准的认知
	标准被引用	被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引用
		被国家标准引用
		被行业标准引用
		被地方标准引用
		被团体标准引用

		被科技论文引用
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	——
	生态效益	——

5 评价指标

5.1 技术指标

标准技术指标评价宜从标准适用性、标准先进性和标准协调性等三个方面评价，详细评价内容见表2。

表2 技术指标评价内容

一级指标	二级评价指标	评价内容
技术指标	标准适用性（40 分）	分析所评价标准内容指标与当前市场需求的一致性程度
		被评价标准的结构是否需要调整或增加删除章节条款
		被评价标准的工作流程等在实际操作中是否方便可行
	标准先进性（30 分）	对比所评价标准与更高一级或其他地区同级标准同类型标准指标内容差异
	标准协调性（30 分）	分析所评价标准与相关国家、行业、地方标准指标内容的统一程度或差异程度

5.2 实施情况

标准实施情况评价宜从标准推广、标准执行和标准被引用三个方面进行分析，评价指标宜根据所评价标准实际情况进行增减，详细评价内容见表3。

表3 实施情况评价内容

一级评价指标	二级评价指标	三级评价指标	评价内容
实施情况	标准推广（40 分）	标准传播	所评价标准的销售量
			所评价标准的查询（点击）量
			所评价标准的下载量
		标准宣贯	主管部门的标准宣贯培训情况
			国家级、省级相关的标准技术委员会的标准宣贯培训情况
			相关组织的标准宣贯培训情况（相关的行业协会、服务组织等）
		标准实施辅助材料的传播	标准实施辅助材料的发行量
			标准实施辅助材料的销售量
	标准执行（30 分）	使用组织对标准的应用	使用组织是否执行所评价标准
			使用组织是否配套发布所评价标准的实施方案
		使用人员对标准的认知	使用人员是否知道所评价标准的存在
			使用人员是否掌握所评价标准的内容
			使用人员是否能在相关工作中应用所评价标准

	标准被引用 (30 分)	被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引用	被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引用次数
		被国家标准引用	被国家标准引用次数（分为注日期引用、不注日期引用）
		被行业标准引用	被行业标准引用次数（分为注日期引用、不注日期引用）
		被地方标准引用	被地方标准引用次数（分为注日期引用、不注日期引用）
		被团体标准引用	被团体标准引用次数（分为注日期引用、不注日期引用）
		被科技论文引用	被科技论文引用次数

5.3 实施效益

标准实施效益评价宜根据标准内容具体分析所评价标准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详细评价内容见表4。

注：以下指标仅关注所评价标准涉及的相关项目情况和数据。

表4 实施效益评价内容

一级评价指标	二级评价指标	评价内容
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30 分）	使用标准后数据建设等成本是否降低
		使用标准后数据建设等效率是否提高
		其他可量化的收益
	社会效益（40 分）	行业规范程度是否提高
		社会影响力是否提升
		用户体验度、满意度是否提高
	生态效益（30 分）	生态环境保护产生的积极影响
		绿色低碳成效

6 评价方法

6.1 技术指标评价方法

6.1.1 对比分析法

对比所评价标准与选择的对比标准在指标内容上的差异，借以了解所评价标准的优势和问题，形成规范的对比列表。此方法适用于标准的先进性和协调性评价。

6.1.2 意见调查法

以意见征集（邮件、电话、问卷等）形式收集行业专家、服务组织和服务对象对所评价标准内容的评价，借以了解所评价标准与当前市场需求的一致性程度，此方法适用于标准的适用性评价。

6.2 实施情况评价方法

6.2.1 数据收集方法

标准实施情况的数据收集宜采用以下方法：

- a) 电话调查，此方法适用于标准（实施辅助材料）传播数据的收集；
- b) 实地调查，此方法适用于标准宣贯情况的收集；
- c) 网络采集，此方法适用于标准被引用情况的收集；
- d) 抽样调查，此方法适用于标准执行情况的数据收集。

6.2.2 数据分析方法

标准实施情况评价宜根据所评价标准的适用范围确定各项指标数据的计算方法。

6.3 实施效益评价方法

实施效益评价方法宜采用数据收集方法。标准实施效益评价数据的收集宜采用抽样调查法，数据收集对象分为使用组织和服务对象两类：

- a) 标准执行方，即使用组织（机构），这一类数据的采集宜采用抽样调查的形式；
- b) 服务对象，收集服务质量评价数据，这一类数据的采集宜采用抽样调查的形式。

7 计算公式

标准实施效果评估按照标准技术内容评估、标准实施情况评估、标准实施效果评估三个方面分别进行分值计算。标准整体评估结果选取上述三个方面评估得分的加权平均值，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Q_z = \sum_{i=1}^n \alpha_i S_i$$

式中：

Q_z ——标准整体评估分值；

α_i ——标准技术指标、标准实施情况、标准实施效益的权重系数分别按0.3、0.4、0.3计算；

S_i ——标准技术指标、标准实施情况、标准实施效益对应的分值。

8 评价结果

8.1 标准实施效果评价报告应按照透明性原则将评价对象、评价方法、评价数据等内容进行充分说明。

8.2 评价报告宜包括以下内容：

- a) 所评价标准的基本情况；
- b) 评价计划和步骤；
- c) 评价内容（指标设计）、评价方法、评价数据等；
- d) 评价过程中的主要发现，并进一步分析说明；
- e) 下一步对策建议。